

证券代码：872235

证券简称：瀚天智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,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393,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0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周志斌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陶国锋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3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4 年的工作计划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3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上披露的 2024-004 号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 2024-005 号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,162,584.69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6.90%；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,538,247.10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94.51%。公司资产状况良好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完成 2024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6,700,000 股，资本公积为 10,665,025.14 元，盈余公积 6,106,327.47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8,095,379.28 元。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8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,336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 2024—006 《关于〈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〉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8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参会股东陈曦、赵晓飞、张新明、季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，由非关联股东予以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393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婷、胡嘉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《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

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7 日